

彰化縣彰化市大成國民小學課發會組織要點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頒布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」之實施要點規定，設置本要點。

二、組織與分工：成立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簡稱「課發會」，下設「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」。

1. 本會設委員 22 人，委員均為無給職，其組成方式如下：

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，由教務主任擔任執行秘書，行政人員代表 4 人、年級教師代表 6 人(各年級學年主任)、學習領域教師代表 10 人(由各領域召集人擔任之)、家長及社區代表 1 人。特教教師代表 2 人(組織架構表如附件)

2. 由各學科教師組成七大學習領域課程小組，會議時由學習領域召集人擔任主席。

三、職責：

1. 統整各學習領域課程計畫，發展學校總體課程計畫。

2. 決定各學習領域之學習節數及彈性學習節數。

3. 發展學校本位課程。

4. 規畫彈性課程並設計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。

5. 審查教師自編教材。

6. 建立教學、課程與學習評鑑制度。

7. 規畫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，增進專業成長。

8. 協調重大教學爭議。

9. 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，並進行學習評鑑。

10. 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。

四、每學期定期召開兩次會議，由校長擔任主席。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
五、開會時視實際需要得邀請專家、學者或相關人員列席諮詢或研討。

六、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

教師兼
教學組長黃敬婷

單位主管

教師兼
教務主任尤資齡

校長

大成國小
校長吳宗達

彰化縣大成國民小學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組織架構表

職 稱	成員名單		主 要 任 務
召 集 人	校 長		1. 召集委員會議。 2. 督導本校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工作之進行。
執行秘書	教務主任		1. 籌畫本校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之各項工作。 2. 聯繫各項工作之執行。
委 員	行政人員代表	學務主任 輔導主任 總務主任 教學組長	一、建構學校共同願景。 二、發展學校本位課程及審定學校課程計畫。 三、研定跨領域學習單元之時間、節數安排。 四、訂定學生成績評量辦法補充規定。 五、鼓勵教師專業成長，提昇教學專業能力。 六、整合社會資源，建立學校支援系統。 七、溝通觀念、建立課程發展共識。
委 員	年級教師代表	各年級學年主任	
	語文 (含國語、英語)	領域召集人	
委 員 (領域教師代表)	數學	領域召集人	
	社會	領域召集人	
	自然生活科技 (含生活、資訊)	領域召集人	
	藝術與人文	領域召集人	
	健康與體育	領域召集人	
	綜合活動	領域召集人	
委 員	家長及社區代表	家長會長	
委 員	特教教師代表	特教組長 資源班導師	
委 員	學者專家代表	謝閻如教授	